

香港政府



新聞公報

一九七三年二月十二日

星期一

目錄

交通處準備試辦室內教車及考車	第一頁
荃灣區若干街道新交通措施	第三頁
西貢暫停供水	第四頁
勞工處首次舉辦工業安全訓練	第四頁
公共援助計劃	第五頁
勞資關係科解決糾紛	第六頁
聯合國秘書長訪港	第七頁

交通處準備試辦

室內教車及考車

購得儀器後即可實施

交通處準備進行一項試辦計劃，用模倣汽車的儀器，在室內教授及考驗駕車。

政府在原則上已同意這項計劃，一俟購得所需的儀器之後，即可實施。

在試辦期滿之後，政府將會決定是否利用這種方法，作為教授駕駛汽車的一部份，以及用來代替考驗駕駛執照的中期試。

用儀器在室內教授駕車的方法，與教授駕駛飛機的方法大致相同，已在世界許多國家實行，包括英國、美國及新加坡在內。

主要的工具，是跟汽車駕駛部份一模一樣的機器。駕駛人的前面則有一張銀幕，將各種道路情況放映出來。

因此駕駛人不獨可以學習控制汽車的基本技術，又可以練習認識各種交通訊號，及如何應付種種不同的交通情況。

駕駛人如有錯誤，與儀器連絡的電腦將會自動紀錄下來，使到駕駛人知道自己的弱點，從而設法糾正。

利用儀器在室內教授和考驗駕車，有許多優點。

首先，學習駕車人士可以在極短的時間內，有系統的學得足夠水準的駕車技術，因此節省不少時間和金錢。

同時，掛「學」字牌的車輛將較少在馬路出現，使到道路暢通得多，及減少發生交通意外的機會。

在考驗駕車時，由於電腦可以指出考生的錯誤，因此許多不必要的糾紛將可避免。

更重要的是將可免除筆試的麻煩。因為駕駛人在學習控制汽車的過程中，已經熟習駕駛守則及各種交通標識，因此只要他考試及格，亦即表示筆試同樣及格。

不過，他仍然需要在較後時間在馬路實際學習，及應考路試及格，始能領取正式駕駛執照。

荃灣區若干街道

實行新交通措施

新界荃灣若干街道，將自本月十四日（星期三）上午十時起更改行車辦法。

交通處發言人說，實行新措施旨在改善荃灣之交通。

有關之新交通措施如下：

一、眾安街介於青山道及沙咀道一段，將改為向沙咀道之南行單程路。

二、川龍街介於沙咀道與向北第一個路口及介於海壩街與荃灣街市街之兩段路，將成為雙程路。但川龍街在荃灣街市街北面之一段，將改為向北和街之北行單程路。

三、海壩街介於眾安街及川龍街之一段，將改為向川龍街之西行單程路。

四、兆和街介於川龍街及眾安街之一段，將改為向眾安街之東行單程路。

屆時將設置適當交通標誌以指示駕車人士。

西貢暫停供水

新界西貢區若干樓宇將於本月十四日(星期三)晚上十時至翌晨六時之間，暫停供水，以便水務局在近西貢墟裝設水錶。

受影响者為在西貢墟內所有之樓宇，並包括西貢警署。

勞工處今首次舉辦

工業安全人員訓練

勞工處工業安全訓練中心今日(星期二)起，首次舉辦為期六週之課程，以訓練工業安全人員，由勞工事務高級主任陳兆潼主持開課儀式。

該項課程內容包括防止意外及安全管理之一切事宜。

勞工處工業安全訓練主任賈達謂：「勞工處所舉辦之安全訓練課程中，以此最具規模，而此項課程實開香港同類訓練之先河。在十六名學員中，有十二名為私人機構職員，其餘四名則為三個政府部門的人員。」

賈達指出：安全人員可協助防止或減少工業意外。彼解釋謂：「安全人員之一般職責為就工業安全及防止意外方面向資方提供意見；檢查及清除不安全之工作環境及作業方法；與勞工處合作釐訂安全訓練計劃，以及組織足夠曾受過訓練之急救隊、搶救隊及滅火隊隨時應付事態。」

除為工業安全人員舉辦訓練課程外，勞工處屬下之工業安全訓練中心亦開辦其他基本及高級訓練課程。凡欲知詳情者，請於辦公時間內撥電話三一六六一四三八及三一六六四二七零號向該中心之職員查詢。

編輯注意：陳氏在開學禮上致詞全文，今晚另行分發新聞箱備取。

公共援助計劃

一萬八千餘宗

公共援助計劃濟助的個案，在上二月底時共為一萬八千一百零五宗。

該月內接獲的新申請有九百零二宗，重新申請援助的有一百三十六宗，並有六百六十九宗因當事人無須再接受濟助而結束。

月內付出的援助金共達二百七十八萬元，使該計劃自一九七一年四月一日擴大實施以來的總開支合計達三千七百零八萬元。

社會福利署公共援助部總主任鄒在恩說，除處理公共援助個案外，公共援助部的人員在一月份並處理十三宗受火災及房屋封閉所影響的市民的援助工作。共有三百零四個家庭合計一千三百多人登記接受緊急援助，他們獲得食物、毛氈、炊具等接濟。

鄒氏並表示，在本月內將可在東頭新區設立十八個公共援助辦事處，為區內居民服務，根據現時計劃，公共援助部將要在各區共設二十個辦事處，以應付公共援助工作的日益增加。

勞資關係科斡旋有方

三千勞資糾紛獲解決

勞工處副處長彭禮士今日謂：勞工處屬下之勞資關係科去年曾處理四千五宗勞資糾紛，其中獲解決者超過百分之七十。

彼謂：由於調解人員及時提供指導及善為斡旋之辦事處，故能避免更多糾紛之發生。

彭氏在新界區扶輪社每週例會中發表上述談話。

彼強調謂：該科之職員去年曾解決多宗勞資糾紛，彼等之成就並非靠仲裁方法，而係依靠調解方法——即協助資方及工人消弭彼此間之歧見，俾能在友好氣氛中解決問題。

彭氏謂：雖然勞資關係科成長迅速且已有成就，惟甚多人仍似乎未清楚了解其在調解方面所擔當之責任。僱主及工人每一方都經常希望調解人員能支持其所採取之立場。公家人士及報界似乎經常都認為調解人員有仲裁權力——即對涉及糾紛之雙方有強行裁決之權力。

彭氏謂：「糾紛並非由調解人員本身去解決，他僅向僱主及工人提供建議並說服彼等去解決彼此間之糾紛。」

「調解人員並無法律權力，彼等所具有者僅為良好之品格、聲譽、排難解紛之技巧、實際之工作經驗、毅力與耐性。」

彭氏謂：勞資審裁處將於下月開始聆訊案件。在獲得審裁處之配合工作後，他深信，藉調解而獲解決之案件，其數目將大為增加。

彼謂：「審裁處之成立可輔助勞資關係科人員之工作，並加強其工作效能。」

聯合國秘書長訪港

編輯注意：

聯合國秘書長華希武博士於赴日本途中，定於明(星期二)晨十一時半由曼谷抵港，然後於下午三時二十分續飛東京。

華氏不擬舉行記者招待會，但攝影記者可拍攝其抵埗及啟程之照片。欲採訪者，請於其抵埗及啟程前二十分鐘在機場大廈貴賓室前集合，本處屆時將派員在場協助。

由於飛機抵埗時關係，同一記者不能同時採訪華氏及基辛格博士抵港新聞，務希注意。